

乐山市金口河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乐山市金口河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关于区委巡察反馈意见整改阶段进展情况报告

区纪委监委：

根据区委巡察工作统一部署，2024年3月7日至5月7日，区委第三巡察组对区委办开展了常规巡察，同步巡察了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区委第三巡察组向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反馈了巡察意见，根据巡察反馈意见指出的2个方面突出问题，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照单全收，赓即组织专题研究，制定了整改落实方案，并严格按照时间节点要求，全面推进整改工作。近三个月来，中心召开巡察整改专题部署相关会议3次，针对突出问题对照清单已全面整改。现将整改阶段进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落实巡察整改主体责任情况

（一）组织领导方面

我中心高度重视，把整改工作作为一项严肃的政治任务来抓，为确保整改工作取得实效，成立以主任张雪梅为组长，副主任王

波、易小琴为副组长，股长易兰波、曲木英芝为成员的整改工作领导小组。整改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由中心副主任易小琴同志任办公室主任，负责与区委第三巡察组汇报联系并做好反馈意见整改工作期间的日常工作，组长负责整改工作的统筹协调和督促检查，将每一个问题整改都落实到人，压实整改工作责任。

（二）责任落实方面

召开巡察整改专题部署相关会议3次，班子成员集体研究讨论，明确整改方向和整改举措；干部职工大会群策群力、建言献策，针对问题找出原因和症结，按照“三方清单”，结合当前实际工作，按照统一思想认识，提高站位；坚持问题导向，细化措施；强化抓点带面，举一反三的工作要求，有计划有步骤地实施整改。

（三）督查检查方面

根据整改工作方案，紧密结合工作实际，采取切实可行有效的措施，对照区委第三巡察组反馈意见，全面开展自查自纠，准确客观分析存在的突出问题，列出问题清单。针对查找出的突出问题，深刻剖析产生问题的原因，细化整改措施，做到目标清晰、事项具体、措施得力，依照整改方案不折不扣逐项落实，现已全面整改。

（四）整改成效方面

经过三个月的努力，我中心在巡察反馈问题的整改上取得了一定的成效。首先，对巡察组反馈的各类问题进行了深刻剖析，

对产生问题的原因进行了全面梳理和深入分析，制定了切实可行的整改措施，确保了问题的整改落实。其次，整改过程中，加大工作力度，明确时间表和责任人，定期对整改情况进行检查和评估，中心各股室积极配合、密切协作，现已全面完成整改。

二、巡察组反馈问题整改落实情况

（一）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情况方面

1、关于“坚持‘第一议题’制度不到位”的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高度重视“第一议题”制度，继巡察反馈后每次会议由中心主任带头领学“第一议题”，并对学习内容和效果负责。在“第一议题”学习时，要严格按照中央统一要求、统一口径做好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领学传达、贯彻落实，要逐字逐句、原原本本、原汁原味地学，确保全体干部全面领会其中的基本观点，深刻把握其中的精神实质。二是增强学习计划性。将“第一议题”学习内容纳入年度学习计划并严格执行，每次全体职工大会之前由办公室负责，提前准备学习资料发放到干部职工手中，及时提醒班子成员组织召开学习会议，确保学习取得良好的质效。同时以个人自学、“线下”学习为主线，辅助“线上”学习强国，积极营造强抓学习，全员学习的浓厚氛围，在每次学习后，安排一定时间进行交流讨论，分享如何将党的理论指导实践，推动业务工作高质量发展，确保“第一议题”学习不走过场，真正发挥实效。

2、反馈问题：干部综合素质有待提高。

2021年4月27日召开的机关事务服务中心食堂管理会，会议记录中的错字“口味”（口味）；2022年1月6日召开的公务用车洗车询价会，会议记录中的同音字“大巴车”（大吧车）；2023年2月27日召开的机关事务服务中心全体干部会，会议记录中的同音字“招投标”（招头标）。

整改情况：一是对负责记录的同志进行了谈话批评，要求该同志加强理论知识学习，同时建立学习制度，持之以恒的组织开展各类理论精神和业务知识的学习，每月一小学，每季度一大学。邀请区委办秘书股同事对办文、办会等党政机关基础办公内容进行了集中培训，将所学理论知识与实际工作有机结合起来，提升个人素质和规矩意识。二是安排班子成员对2021年至2023年的会议记录进行全面排查，对会议记录中出现的文字或语言逻辑错误及时修正并对相关记录人员开展谈话谈心，要求加强学习提高自身知识水平和能力。三是鼓励在职员工利用业余时间提升学历，通过学历的提高进一步提升中心干部职工综合素质，更好履行“三个服务”职能，促进机关事务工作再上新台阶。

整改进度：第一项已整改完成，第二项已整改完成并长期坚持。

（二）在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方面情况

1、关于“执行‘三重一大’决策程序不规范”的问题。

2021年9月14日召开的区疾控中心维修改造项目变更会，无讨论结论和主要负责人末尾发言；2022年3月31日召开的食

堂食材采购询价会、2023年1月3日召开的确定定点洗车会、2023年2月27日召开的关于食堂服务招标和食堂采购合同会议，均无讨论询价过程。

整改情况：一是明确决策范围。已完善修订《机关事务服务中心三重一大事项决策制度》，进一步明确和清晰需要集体决策的内容、范围、权限、项目支配、资金的性质和数量以及重要岗位的界定等。二是规范决策程序。按照“集体领导、民主集中、个别酝酿、会议决定”的原则规范决策程序，对需要提请研讨的重大事项要求相关股室做好充分准备，提前通报；需要相关资料的应提前准备并进行全面系统地调查研究，提出可供选择的决策方案或建议，会上集体讨论、中心负责人末尾发言，确保“三重一大”决策会议成效不打“折扣”。

2、关于“部分公务用车使用管理不到位”的问题。

一是部分公务车辆使用完后未及时停到集中停放点。二是部分公务用车未纳入集中管理，如公务用车川LD0199、川LCK686等车辆未通过公务用车管理平台申请使用。

整改情况：一是进一步修订完善《乐山市金口河区公务用车驾驶员管理办法》，再次明确公务车的调度和申请流程，建立统一的申请、审批、调度和备案机制；二是扎实开展公务车驾驶员安全教育培训，不断提高公务车驾驶员交通安全意识，明确全区四个公务车集中停放点，持续强化公务车定点集中停放意识；三是进一步加强对公务用车的监管。开展公务用车线上线下集中调度

使用大排查，确保全区应急公务用车纳入四川省公务用车管理平台调度和监管率达100%。

3、关于“机关食堂管理力度不够”的问题。

机关食堂内控制度不完善，对用餐单位费用结算管理缺少有效约束机制，在执行规定上打折扣。

整改情况：一是修订完善了《政府机关食堂管理制度》，落实专人负责加大制度执行力度。二是加强与食堂就餐单位的沟通联系，明确专人每月及时发送就餐台账和账单对拖欠的伙食费进行催缴，每季度对食堂就餐费用进行核算，对连续三个月未转账的单位发催缴函，次月内未转账的单位实行职工全自费方式就餐，即刷卡方式由早中晚三餐分别为1元、2元、2元变更为8元、20元、15元。对连续三个季度未转账的单位不再提供食堂就餐服务。

整改进度：第一项已整改完成并长期坚持，第二项已整改并长期坚持。

三、巩固和深化巡察整改的工作打算

（一）持续深化整改成果。继续深化巡察整改成果，做到常态化、制度化，确保整改工作成为常态，不断巩固整改成效。定期对整改工作进行评估，确保问题整改不反弹，持续提升服务质量。

（二）抓好班子和队伍建设。强化理论学习，重点学习党的二十大和省、市、区委全会精神以及新的方针路线、政策和法

律法规，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加强业务学习，提高中心全体人员的理论水平和工作能力，进一步提升机关运行保障效能。

（三）做好协调管理工作。坚持机关事务“三个服务”宗旨，围绕“1168”发展战略，加强统筹协调，以有效提高国有资产、公务用车使用效益为抓手，提前谋划，协调联动，更好履行“三个服务”职能，促进机关事务工作再上新台阶，

（四）做好服务保障工作。强化服务意识、改善服务态度、提升服务水平，持续开展机关食堂满意度调查、公务用车不定期查访等工作，组织开展全区党政机关公务接待培训，切实抓好政府大楼、机关食堂后勤服务保障工作，为全区经济社会发展提高高质量服务保障。

乐山市金口河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2024年11月20日